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滑县2025年粮食生产一次性奖励资金项目(王庄镇)

发包人： 滑县王庄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 河南润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滑县王庄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润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滑县2025年粮食生产一次性奖励资金项目(王庄镇)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滑县2025年粮食生产一次性奖励资金项目(王庄镇)

2. 工程地点：滑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郎柳集村和车店村新建C25混凝土道路。

郎柳集村修十四条道路：长283米、宽3米、厚0.18米；长190米、宽3米、厚0.18米；长360米、宽3米、厚0.18米；长720米、宽5米、厚0.18米；长338米、宽4米、厚0.18米；长500米、宽4米、厚0.18米；长796米、宽4米、厚0.18米；长330米、宽3米、厚0.18米；长900米、宽4米、厚0.18米；长540米、宽5米、厚0.18米；长370米、宽3米、厚0.18米；长

170米、宽3米、厚0.18米；长290米、宽3米、厚0.18米；长110米、宽5米、厚0.18米；规格C25混凝土。

车店村修建两条道路：长480米、宽4米、厚0.18米；长670米、宽4米、厚0.18米；规格C25混凝土。（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2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月2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叁万陆仟零伍拾元整（¥2236050元）；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审计决算为准。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陆仟玖佰玖拾捌元玖角壹分（¥56998.9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3. 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97%, 剩余3%为质量保证金, 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后支付质量保证金。20日内一次性无息支付完毕。(如有设计变更、工程量调整等未尽事宜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按税法规定, 开具增值税发票。

合同资金支付: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时, 开付约定的发票且财政资金到达甲方账户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并根据实际情况, 尽量缩短资金支付期限。严禁出现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欠款, 各采购人要着力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科学安排项目验收、资金支付时间, 缩短支付时限, 依法依规完成支付。

4. 验收时限: 采购人应在项目完成或供应商履约完毕提出验收申请1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验收。

5. 履约验收方式: 供应商履约完成, 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验收条件组织具有工程相关验收能力的第三方进行一次验收。

6. 履约验收程序: 达到采购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条件时, 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供应商提出的履约验收申请之日起 1个工作日内审核是否达到采购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条件, 达到履约验收条件的, 启动履约验收程序, 未达到履约验收条件的, 书面告知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严格按采购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要求, 积极配合采购人、第三方机构做好验收工作, 及时提供设计图纸、施工记录、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等。由项目负责人牵头, 成员包括业主代表、监理工程师、施工单位代表等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施工质量、材料使用、工艺流程等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标准。

验收时详细记录检查结果, 并及时反馈给施工单位, 指出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要求; 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 向施工单位发出整改通知, 明确整改内容及完成时限。施工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并将整改结果反馈给验收小组。验收小组对整改情况进行复验, 确认问题是否已解决。

验收小组在完成验收后, 应撰写验收报告, 内容包括验收情况、存在问题、整改情况及最终验收结论。

7. 履约验收内容: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丁会玲。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滑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证: 114105260056125677

组织机构代码证: 91410526MA456X5U9Y

地址: 滑县王庄镇人民政府

地址: 滑县赵营乡东新庄村

邮政编码: 456400

邮政编码: 4564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姚苗苗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15518809211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滑县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8111101012000803485

